

2016/17 年度第二輪撥款 申請指引

婦女動力基金成立於 2004 年，是一註冊的慈善團體，透過籌款、撥款、團體能力培訓及性別教育工作，促進婦女和青少年的權益，尤其是支持被忽略及資源緊絀的婦女群體及工作項目。

為配合社會改變，我們需不斷對撥款工作策略及成效作出檢視。為使工作更見成效，並能推動大眾關注基層及邊緣婦女及青少年所面對的問題及需要，婦女動力基金決定在 2015 至 2018 年度，以以下四個主題為撥款重點：

撥款優次

1) 消除暴力

對女性的一切暴力是推動性別平等的主要障礙。對女性的暴力包括親密關係中的暴力、性暴力(包括強姦、性侵犯、性騷擾)、財政操控及其他對女性的身心靈受害的暴力。

2) 消除歧視

對女性的歧視不單是因為其女性身份，也包括年齡、公民身份、種族、工作地位及性傾向等。被主流社會邊緣的女性更因這多重歧視而面對經濟困難、社會排斥及暴力對待。

3) 消除貧窮

消除貧窮包括有工作權利及有足夠收入、獲得醫療及教育、思想自由、表達自由及結社自由、能保存其種族文化身份及參與其文化生活。

4) 推動女性參與公民社會

透過參與社區及公民社會的活動，確保邊緣女性的需要和權利獲得社會重視，並對其生活有正面影響。

基本原則

我們撥款支持的伙伴團體或小組，須認同：

- 支持婦女基本人權
- 鼓勵女性自主
- 關注社會邊緣婦女社群
- 承擔嶄新及被忽視的婦女議題
- 支持改善婦女的生活處境

審批原則

我們相信透過資助計劃和能力培訓去為邊緣婦女充權、意識提昇、影響相關政策及建立聯盟，方可改變她們所身處的社會環境，建立更美好的生活。

在審批項目時，我們著重：

- 計劃帶有性別角度
- 女性的參與度及影響力
- 帶來社會改變

- 工作計劃及預算的可行性、創新性
- 得到其他資助的可能性

支持模式

婦女動力基金明白行政及人手開支對團體甚為重要，故會容許團體申請相關撥款來推動工作計劃。

最高撥款額為港幣\$50,000。

婦女動力基金不單是一撥款資助者，我們視資助團體為合作伙伴。我們會透過撥款、聯繫工作、能力建設、推動資源、監察及評估工作來合作推動其工作計劃。

我們不會資助

婦女動力基金不會撥款資助：

- 否定基本人權的機構或團體
- 個人
- 牟利活動
- 政黨
- 獎學金
- 工作對象非在本港

遞交計劃書方法

請以 **MS WORD 電郵及郵寄** 方式遞交，本會在接收申請書後會透過電郵確認。

申請重要日期

申請截止日期：2016 年 7 月 18 日 (一)

結果公佈日期：2016 年 9 月 8 日或以前

計劃工作開展日期：2016 年 9 月中

查詢

如在撰寫計劃書時遇到任何問題，可致電 2794-1100 或電郵 info@herfund.org.hk 與項目幹事簡佩坤女士 (Judy) 聯絡。